

鄂托克旗人大常委会文件

ᠡᠳᠤᠲᠤᠭ᠎ᠠ ᠠᠨᠠᠳᠤ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ᠠᠨᠠᠭᠠᠨ

鄂旗人常发〔2024〕49号

鄂托克旗人大常委会关于《鄂托克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的审议意见

旗人民政府：

鄂托克旗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鄂托克旗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鄂托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议案》。审议意见经鄂托克旗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主任会议研究通过。

会议认为，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将指导今后较长一段时间的土地整理、发展布局、城乡建设等工作，事关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和全旗长远发展。会议原则同意旗人民政府提请审议的《鄂托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以下简称《规划》），并提出以下审议意见：

一、加强与上位规划相衔接，统筹推进“多规合一”

《规划》编制要科学合理，全面做好与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和自治区、市级国土空间规划、“十四五”规划，上位规划的衔接配套，切实通过规划的上下衔接实现开发区国土空间保护和高效开发利用。在旗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完善开发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土地集约节约利用规划、水资源利用等内容，将各专项规划统筹融入鄂尔多斯鄂托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加快构建“一张图”系统要求，尽快启动加快推进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二、增强规划刚性约束意识，坚决维护规划权威

要认真抓好《规划》的实施，注重加强规划管理，强化《规划》对各项工作的指导引领作用，依法依规严格管控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增加对土地利用和化工园区建设要求方面的分析、研究、处置，不得违反《规划》相关要求，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要及时建立《规划》全面监督的工作机制，对

规划实施情况开展动态监督，加大对规划编制、实施、管理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坚决防止随意修改、违规变更规划等行为，切实做到以高水平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三、立足产业规划基础，强化夯实产业内容

一是要充分考虑立地条件、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在《规划》中对产业布局、产业定位、产业发展规模提出鲜明的指导意见，引导其分类布局、错位发展。二是要坚持通过传统产业升级，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延伸的发展主线。传统产业升级主要包括化工和冶金两大板块。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主要指在传统产业升级和产业链延伸完成度较高的基础上，跨越式发展新材料和新能源产业。三是强化重点领域，打造集群式发展。各产业板块包含多条产业链，相互补充耦合交织成网，以承载高端产业集群集聚。

四、建立规划定期评估制度，优化信息化平台建设

要加强党的领导，切实把党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管理的各领域、各环节。要深刻认识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意义，正确把握开发区发展趋势，及时建立规划动态评估调整机制，对规划实施情况定期开展评估，依法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动态调整完善，推动规划有效实施，着力构建开发区和城乡有机融合的国土空间良好格局。《规划》编制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同时及时利用宣传平台，让人民群众更直观、更全面了解《规划》概况，积极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真正体现全过程人民民主。

以上审议意见，请旗人民政府认真研究，提出具体措施，狠抓落实，并按照《监督法》的规定，在六个月之内将研究办理情况向旗人大常委会作出书面报告。



鄂托克旗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11月5日

鄂托克旗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5日印发
